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2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和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保证运营资金需求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投资方向为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在授权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将不超过投资额度。

（五）具体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规定额度和期限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决议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理

财产品，投资风险可控。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财务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能够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